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
- 本次董事会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上市公司”）已以书面方式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会议于2017年4月5日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9人。会议由董事长柴琬女士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集召开程序及审议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所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吉林省广泽乳品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全资孙公司上海芝然乳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芝然”）增资人民币3,000万元。增资后，上海芝然的注册资本将变更为人民币13,000万元。

本次增资有助于改善上海芝然资产的流动性，加快推进上海芝然项目建设速度，尽快完成公司在华东地区的产能布局。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向全资孙公司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17-023）。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广泽乳业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设立妙可蓝多（吉林）乳品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主要经营范围为：乳制品研发及进出口贸易；乳制品销售；利用自有资金对相关项目进行投资；投资咨询（上述内容以工商核准的内容为准）。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妙可蓝多（天津）食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妙可蓝多”）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津滨海分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6,000 万元，担保期限为 1 年。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借款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4）。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出售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长春市联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春联鑫”）出售全资子公司天津芝然乳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芝然”）90%的股权（以下简称“本次出售”），并授权公司管理层与长春联鑫签署针对本次出售的相关协议。

本次出售的股权对应公司已认缴但尚未实缴的天津芝然注册资本人民币 9,000 万元，因此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0 元。本次出售完成后，长春联鑫将承担该部分注册资本的实缴义务，各股东根据实缴注册资本的比例享有股东权利。本次出售完成后，天津芝然将不再属于本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天津芝然资产规模和业务量均较小，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影响，其 2016 年度财务数据如下：总资产 1,193.26 万元，总负债 1,069.30 万元，净资产 123.96 万元；营业收入 5,715.42 万元，净利润-576.04 万元。

本次出售的目的旨在优化公司资产结构，寻求可拓展公司主业的共同投资方，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于该事项的具体内容，请见于同日登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关于出售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7-025）。

特此公告。

上海广泽食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5 日